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无法按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的风险提示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主办券商”）系广东长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长盈科技，证券代码：835810，以下简称“长盈科技”或“公司”）的主办券商，在持续督导过程中，公司无法按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现主办券商提示风险如下：

长盈科技原定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因公司办理终止挂牌事宜而调整人员和时间安排，年报编制工作尚未完成，公司未在 2017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长盈科技未在 2017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5 月 2 日起被暂停转让，至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完成后申请恢复转让。公司预计披露时间为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长盈科技的持续督导义务，已提醒该公司在规定的时间内披露定期报告。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主办券商正在积极配合公司进行相关工作。如长盈科技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含 6 月 30 日）仍无法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根据相关规定，存在公司股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因此，结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



规定，提醒各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

1、如公司不能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如公司最终因未按时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作出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公司将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要求履行公司股票非公开转让的程序，确保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2、目前，公司因申请主动摘牌事项已申请于 2017 年 5 月 3 日起暂停转让，暂停恢复转让的最晚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2 日。公司正在办理主动摘牌事项，已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

3、公司/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公司：朱建平 18520028592

主办券商：戴密雯 18566292035

因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如长盈科技在 2017 年 6 月 30 日前（含 6 月 30 日）仍无法披露 2016 年年度报告，且未完成主动摘牌事宜，长盈科技股票将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特此公告。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4日